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ENTURY GINWA RETAIL HOLDINGS LIMITED

世紀金花商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2)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
提名委員會組成變動**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世紀金花商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宋紅女士(「宋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起生效。

宋女士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宋女士，53歲，於一九九零年畢業於南開大學，持有旅遊經濟管理與社會學雙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零年完成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之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課程。

宋女士在物流管理及採購等擁有近三十年的工作經驗。宋女士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七年擔任珠海艾派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名為納思達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碼：002180)暨珠海賽納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及首席運營官。彼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五年任職弘毅投資，期間曾擔任弘毅投資之附屬公司北京弘毅遠方投資顧問有限公司創始合夥人及董事總經理，以及獲弘毅投資之公司聯想移動通信有限公司副總裁、深圳龍浩有限公司(現名為深圳市龍浩天地有限公司)總裁與帝雄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之公司，並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總裁。彼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七年任職聯想集團，負責物流管理及採購業務，並曾擔任全球物流部門副總裁。

宋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

宋女士並無獲委任指定任期，惟彼將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6(2)條於本公司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退任並屆時合資格膺選連任。其後，宋女士將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7條每三年於本公司之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宋女士享有每年300,000港元之董事袍金，而有關袍金由董事會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經參考其經驗、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價釐定。除上述者外，宋女士無權就擔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享有任何其他酬金。宋女士已確認，彼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標準。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宋女士已確認於本公告日期，(i)彼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均無任何關係；(ii)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及(iii)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宋女士已確認，並無任何事宜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藉此機會熱烈歡迎宋女士之任命。

於宋女士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A條的規定。

提名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宣布，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曾國偉先生(「曾先生」)辭任提名委員會之主席，自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起生效，以容許彼投入更多時間於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曾先生仍留任為提名委員會之成員。

曾先生已確認，彼並無與董事會有任何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提名委員會主席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垂注。

董事會亦宣布委任董事會主席黃順緒先生(「黃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及主席，自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起生效。

董事會謹此對曾先生任職提名委員會主席期間所作之寶貴貢獻表示感謝，同時歡迎黃先生出任新職位。

承董事會命
世紀金花商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順緒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黃順緒先生、秦川先生、祁勇先生及宛慶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李陽先生及陳帥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曾國偉先生、阮曉峰先生及宋紅女士組成。